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0)

(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2) 董事之退任

及

(3) 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

- (1) 衛皓民先生由 2019 年 5 月 25 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 (2) 中村清次先生及周偉偉先生於 2019 年 5 月 24 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董事。中村清次先生亦於同日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 (3) 梁君彥先生由 2019 年 5 月 25 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衛皓民先生由 2019 年 5 月 25 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衛皓民先生，63 歲，於 1984 年加入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並於 1990 年成為合夥人，並為羅兵咸永道在香港設立金融服務業的首批合夥人之一。彼專門從事本地及國際金融機構審計工作。彼擔任羅兵咸永道大中華區風險管理及合規事務主管合夥人長達 14 年，直至 2014 年 6 月。彼亦為羅兵咸永道大中華區風險及質素部門的負責人，負責監督羅兵咸永道的審計及專業操守準則。於 2001 年，彼加入羅兵咸永道香港合夥人管治委員會，及後獲委任為羅兵咸永道中國及香港管理委員會成員。繼彼於 2014 年 6 月於羅兵咸永道香港退休後，衛皓民先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期間擔任羅兵咸永道香港高級顧問，負責風險管理和質素事宜。

衛皓民先生現為保險投訴局投訴局理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業界理事以及香港保險顧問聯會紀律委員會成員。彼於 2004 年至 2009 年期間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轄下財務報告準則委員會主席，並於 2009 年擔任香港會計師公會會長。於 2005 年，彼獲委任為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成員，任期 6 年。衛皓民先生於 2016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期間出任香港財務匯報局行政總裁。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持有都柏林三一學院商業文學士學位。

衛皓民先生與本公司並無簽訂服務合約及其委任亦無特定任期，惟彼之任期將於下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及可膺選連任。此外，彼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相關條文輪值告退及重選。本公司將支付予衛皓民先生之董事酬金為每年 300,000 港元，該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其他銀行及金融服務相關行業之同業所訂之董事酬金水平以及董事為本集團付出之預期時間以履行其職務及職責而釐定。董事酬金將不時由董事會及/或本公司提名及薪酬委員會作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衛皓民先生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或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衛皓民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彼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香港法例第 571 章）涵義所指有關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衛皓民先生已確認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所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熱烈歡迎衛皓民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之退任

於擔任本公司董事超過 10 年後，中村清次先生（「中村先生」）及周偉偉先生（「周先生」）欲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彼等依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 2019 年 5 月 24 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不再膺選連任。因此，彼等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為董事。

中村先生及周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不知悉任何與彼等退任之有關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向中村先生及周先生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任內對董事會所付出之支持、努力及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繼中村先生退任後，彼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亦不再擔任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以及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由 2019 年 5 月 25 日起，衛皓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而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君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承董事會命
大新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王慧娜
公司秘書

香港，2019 年 5 月 24 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守業先生（主席）、黃漢興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及王伯凌先生（副行政總裁兼集團財務及營運總監）；非執行董事吉川英一先生（二重孝好先生為替任董事）及大和健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史習陶先生、梁君彥先生、簡俊傑先生及譚偉雄先生。